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23-临 009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实质合并重整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整进展情况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1日、2月8日、2月19日、4月20日、6月3日、7月27日、8月11日、9月10日、12月3日、12月29日、12月30日，2023年1月11日、1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被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股东重整的公告》、《关于公司股东被法院指定管理人的公告》、《关于公司股东被申请合并重整的公告》、《关于法院裁定公司股东实质合并重整的公告》、《关于公司股东拟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关于公司股东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关于公司股东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情况的公告》、《关于公司股东拟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关于公司股东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情况公告》、《关于公司股东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情况的公告》、《关于公司股东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出资人组再次表决结果的公告》和《关于公司股东重整计划获得法院批准暨重整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1-临076号，2022-临009号、013号、017号、027号、037号、039号、050号、060号、063号、064号，2023-临002号、006号）。

近日，公司收到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国安集团”）发来的《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进展的告知书》（以下简称“《告知书》”）。《告知书》主要内容为：

“2022年1月30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裁定受理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分行对国安集团的重整申请。2022年2月17日，北京一中院指定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担任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

2022年6月2日，北京一中院裁定对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中信国安有限公司、中信国安投资有限公司、中信国安城市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河北国安第一城景区管理有限公司、青海中信国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青海中信国安锂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合称“国安集团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并指定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担任国安集团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管理人。

2022年12月28日，国安集团等七家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暨出资人组会议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s://pccz.court.gov.cn）召开，会议对《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进行了表决，因《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本次设立出资人组对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由有财产担保债权组、普通债权组对《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出资人组对《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表决。截至12月28日20点，有财产担保债权组、普通债权组已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出资人组未表决通过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根据出资人组再次表决结果，出资人组拒绝再次表决。

根据《企业破产法》第八十七条第二款之规定，2023年1月10日，管理人向北京一中院递交了《关于提请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申请》，申请裁定批准《重整计划（草案）》。

2023年1月19日，管理人收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2022）京01破26号之四《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国安集团等七家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并终止国安集团等七家公司重整程序。

2023年2月9日，国安集团等七家公司已根据重整计划完成新国安集团的设立并已取得了《营业执照》，所载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C8Y2HX5J

名称：中信国安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章法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3年2月9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7层”

二、风险提示

1.截至公告披露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省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和甘肃省财政厅合计持有公司2,479,920,057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3.49%。根据《重整投资协议》有关安排，国安集团重整投资人暨收购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将通过新国安集团持有白银有色2,250,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39%股份；合计持有白银有色2,445,671,27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3.03%。公司第一大股东国安集团将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新国安集团（即中信国安实业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公司第一大股东可能发生变更，届时白银有色仍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2.北京一中院已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相关各方将按照重整计划开展工作，国安集团重整计划执行能否顺利完成存在不确定性，国安集团的重整尚未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23一临 008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担保金额：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49,618.48万元；公司为参股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72,606.25万元。

●公司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基本情况

2023年1月，公司为以下2家全资子公司实际提供担保，其中，为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铁运物流）提供担保金额为2,000.00万元，截止月末，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00万元；为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铜建）提供担保金额为1,300.00万元，截止月末，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000.00万元。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24日、2022年2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提案》，同意2022年公司与全资及控股公司之间互保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45,879.90万元（或等值外币）；向参股公司甘肃德福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8,530.00万元（或等值外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25日、2022年2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临002号）和《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临012号）。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铁运物流

注册地或主要办公地点：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银山路132号

注册资本：1.71亿元

法定代表人：吴聪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旅客运输经营；一般项目：国内、国际货物运输代理等。

铁运物流成立于2004年11月12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70,603.12万元，负债总额36,901.70万元，净资产33,701.42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92,927.79万元，实现净利润835.49万元（经审计）。截至2022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86,743.72万元，负债总额51,945.69万元，净资产34,798.03万元；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95,527.10万元，实现净利润872.15万元（未经审计）。

（二）被担保人：甘铜建

注册地或主要办公地点：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四龙路4号

注册资本：6,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何鹏

主营业务：房屋建筑、矿山工程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等。

甘铜建成立于2006年4月29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38,895.67万元，负债总额26,864.22万元，净资产12,031.45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30,249.35万元，实现净利润374.87万元（经审计）。截至2022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39,215.54万元，负债总额26,600.47万元，净资产12,615.06万元；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1,127.25万元，实现净利润373.47万元（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对象1：全资子公司铁运物流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

2.担保期限：按协议执行

3.担保金额：人民币2,000.00万元

担保对象2：全资子公司甘铜建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

2.担保期限：按协议执行

3.担保金额：人民币1,300.00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2023年1月，公司主要为拥有控制权的2家全资子公司实际提供担保，担保风险可控。被担保方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担保主要是满足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提案》，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利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的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同意此次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白银有色为下属企业实际提供担保222,224.73万元，占白银有色最近一期（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5.61%。其中，白银有色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149,618.48万元，占白银有色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51%；白银有色为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72,606.25万元，占白银有色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1%。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中珠 公告编号：2023-016 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挂钩汇率看涨）
- 委托理财期限：35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横琴中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广西玉林市桂南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南医院”）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500万元的闲置资金购买国有银行或股份制银行自主发行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及券商发行的收益凭证。本次理财额度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前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玉林市桂南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南医院”）于2023年1月4日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挂钩汇率看跌），合计理财金额2,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5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23年2月10日到期，实际年化收益率2.367%，公司收回本金2,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4.60万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3年2月10日到账。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桂南医院根据财务和资金状况，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最大限度地提高资金运营效益，为公司谋取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公司控股子公司桂南医院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投资者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挂钩汇率看涨）	2,000	1.25%-2.6%	2.43-5.06	35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备注：最晚赎回时间不超过2023年4月18日。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虽然本次购买的属于指定国有或股份制银行其自主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资金状况、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无法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按照决策、执行、监督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业务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该业务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严控投资风险。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3）公司财务管控中心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6）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挂钩汇率看涨）

2.发行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产品代码：2699230730

4.交易日期：2023年2月10日

5.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6.买入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7.投资者年化收益率：1.25%-2.60%

8.产品期限：35天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募集资金由交通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交通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对本次理财产品的投资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对产品的收益类型、是否保证本金、发行主体资质、资金流动性等方面进行严格的评估，本次委托理财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预计能取得相应的收益。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桂南医院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桂南医院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1月31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990.06	18,608.88
负债总额	5,038.64	4,807.08
净资产	13,951.41	13,80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20	2,462.01

注：本公告表格中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形成。

（二）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及券商发行的收益凭证，可提高控股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产品本金列报在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同时取得的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主要购买国有银行或股份制银行自主发行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及券商发行的收益凭证。但金融市场可能受宏观经济的影响有一定的波动性，不排除本次委托理财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预期收益，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横琴中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广西玉林市桂南医院有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500万元的闲置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及券商发行的收益凭证。本次理财额度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	1,500	1,500	45.71	-
2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	500	500	2.67	-
3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	500	500	15.24	-
4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8天（挂钩汇率看涨）	2,000	2,000	0.92	-
5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4天（挂钩汇率看涨）	1,000	1,000	0.81	-
6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挂钩汇率看涨）	500	500	1.15	-
7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挂钩汇率看跌）	2,000	2,000	4.60	-
8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挂钩汇率看跌）	1,000	-	-	1,000
9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挂钩汇率看跌）	500	-	-	500
1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挂钩汇率看涨）	2,000	-	-	2,000
合计		11,500	8,000	71.10	3,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0.939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67.9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00
总理财额度					18,500

注：上表中“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系根据最近12个月公司单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最高余额填列。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一日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600312 编号：临 2023-004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2月3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追加投资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承接平高集团有限公司原计划出资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电财司”）1.99%股份，对西电财司追加投资10,955.74万元人民币。合计本次追加投资金额，公司对西电财司投资金额共32,977.34万元，占西电财司总股本的5.99%。公司成为西电财司股东后，将是其重要服务对象，能够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金融服务和资金支持。本次交易价格是基于评估数据，定价公平、公正、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2月11日

股票代码：600312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编号：临 2023-005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投资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追加投资标的名称：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电财司”）
- 追加投资金额：本次投资金额为10,955.74万元人民币，占西电财司总股本的1.99%。2022年8月11日，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高电气、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对西电财司进行投资，金额为22,021.60万元人民币，占西电财司总股本的4%。合计本次追加投资金额，公司拟对西电财司投资金额共32,977.34万元，占西电财司总股本的5.99%。
- 与公司共同对西电财司增资的其他主体分别为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气装备”）、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继电气”）、山东电工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电工电气”）。
- 中国电气装备是平高电气、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西电”）、许继电气的控股股东，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西电集团”）、山东电工电气是中国电气装备全资子公司，中国西电为西电财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追加投资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除本次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中国电气装备等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的金额为26,451.35万元。
- 风险提示：本次交易尚需获得中国银保监会批准。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2年8月1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对西电财司进行投资，金额为22,021.60万元人民币，占西电财司总股本的4%。公司原控股股东平高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高集团”）计划出资10,955.74万元，占西电财司总股本1.99%。

因近日平高集团放弃对西电财司增资1.99%股份，公司拟利用自有资金承接平高集团原计划出资西电财司1.99%股份，对西电财司追加投资10,955.74万元人民币。西电财司2019年-2021年净利润分别为15,362万元、14,384万元、14,415万元，经营业绩稳定。投资西电财司可以扩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增加投资收益。合计本次追加投资金额，公司拟对西电财司投资金额共32,977.34万元，占西电财司总股本的5.99%。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中国电气装备是平高电气、中国西电、许继电气控股股东，中国西电集团、山东电工电气是中国电气装备全资子公司，中国西电为西电财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一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以上主体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构成关联关系。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中国电气装备

（1）企业名称：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7ALG04XG

（3）法定代表人：白忠泉

（4）注册资本：2,250,000万元

（5）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万荣路1256、1258号1618室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光缆制造；光缆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五金产品制造；电工器材制造；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对外承包工程；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住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招投标代理服务；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实业投资；投资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1,269.96
负债总额	727.96
所有者权益总额	631.99
营业总收入	629.82
净利润	17.84

（8）中国电气装备不存在被列为失信执行人情况。

2.中国西电集团

（1）企业名称：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04220608536 5

（3）法定代表人：丁小林

（4）注册资本：600,000万元

（5）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唐兴路7号B座

（6）经营范围：电器机械及器材、机械电子一体化产品、电子通信设备（除专控）、普通机械的研究、设计、制造、销售；电站、电网成套工程的承包；房屋及设备的租赁。（以上经营范围除法律法规的前置许可项目，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450.95
负债总额	186.21
所有者权益总额	264.73
营业总收入	180.04
净利润	6.61

（7）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亿元）

（8）中国西电集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执行人情况。

3.山东电工电气

（1）企业名称：山东电工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557858442 9

（3）法定代表人：赵永志

（4）注册资本：350,000万元

（5）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融商务中心5区5号楼16层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对外承包工程；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汽车新车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金属材料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餐饮服务【分支机构经营】；住宿服务【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265.17
负债总额	182.29
所有者权益总额	82.88
营业总收入	176.07
净利润	2.50

（8）山东电工电气不存在被列为失信执行人情况。

4.中国西电

（1）企业名称：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673263286L

（3）法定代表人：丁小林

（4）注册资本：512,588.2352万元

（5）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兴路7号A座

（6）经营范围：输配电和控制设备及相关电器机械和器材、机械电子一体化产品、电子通信设备、普通机械的研究、设计、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研究、服务；经营本公司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公司所需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内外电网、电站成套工程的总承包和分包，及其他进出口贸易；商务服务和科技交流业务；房屋及设备的租赁。（以上经营范围除法律法规的前置许可项目，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388.73
负债总额	165.98
所有者权益总额	222.76
营业总收入	143.85
净利润	6.03

（8）中国西电不存在被列为失信执行人情况。

5.许继电气

（1）企业名称：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74273201L

（3）法定代表人：孙继强

（4）注册资本：100,832.7309万元

（5）注册地址：河南省许昌市许继大道1298号

（6）经营范围：生产经营电网调度自动化设备，配电网自动化、变电站自动化、电站自动化、铁路供电自动化、电网安全稳定控制设备，电力管理信息系统、电力市场技术支持系统；继电保护及自动控制装置，继电器，电能计量设备，智能仪表，开关及开关柜，环网柜，电缆分支箱，电源设备，智能充换电设备及服务，新能源并网及发电设备，储能系统，直流输电换流阀及大功率电力电子设备，直流场设备，电力通信设备，变压器，电抗器，消弧线圈，互感器，箱式变电站，特殊作业机器人，无人机，消防设备，煤矿井下供电系统自动化设备及其他机电产品（不含汽车）；从事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工程施工、安装、检修、试验及工程承包；电力技术服务；承办本企业自产的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要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低压电器生产经营；电子机械加工；电力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各种高空作业车、特种作业车及相关零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租赁及相关服务；电力工程咨询；工程勘察；电力工程设计及工程承包；消防设施工程设计及专业承包。（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7）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176.68
负债总额	75.12
所有者权益总额	101.56
营业总收入	119.91
净利润	8.57

（8）许继电气不存在被列为失信执行人情况。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04220606354 7

3.法定代表人：程刚

4.注册资本：150,000万元

5.成立时间：1999年7月20日

6.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兴路7号C座

7.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开办外汇业务；成员单位产品的融资租赁。（以上经营项目以银监会批准的文件为准，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8.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9月30日/2022年1-9月
资产总额	139.32	120.38
负债总额	117.75	99.11
所有者权益总额	21.57	21.27
营业总收入	2.29	1.79
净利润	1.44	0.95

（二）标的公司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中国西电合计持有西电财司97.47%股权，中国西电集团合计持有西电财司2.53%股权。

（三）优先认缴权放弃情况

西电财司原股东均放弃优先认缴权。

（四）截至本公告日，西电财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查封、冻结等情形。最近12个月内未进行增资、减资或改制。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评估情况

根据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以2022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拟增资扩股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2]第2489号），对西电财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了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该报告已在国资主管部门完成备案，评估情况如下：

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在评估基准日2022年6月30日，西电财司经审计后的资产账面价值1,265,261.73万元，评估值1,265,331.39万元，评估增值69.66万元，增值率0.01%；负债账面价值1,055,311.36万元，评估值1,055,311.36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209,950.37万元，评估值210,020.03万元，评估增值69.66万元，增值率0.03%。

2. 收益法评估结果

在评估基准日2022年6月30日，西电财司经审计后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09,950.37万元，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225,939.76万元，评估增值15,989.39万元，增值率7.62%。

3. 最终评估结论的选取

鉴于西电财司为金融企业，资产基础法仅能反应企业资产的自身价值，而不能全面、合理的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并且采用资产基础法也无法涵盖西电财司的客户资源、商誉、人力资源等无形资产的价值。收益法是在对企业未来收益预测的基础上计算评估价值的方法，西电财司主要为关联企业及兄弟公司提供贷款或者吸收存款，收益法考虑上述资源在企业中的利用以及组合在一起时发挥其应有的贡献等因素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影响，也考虑了企业所具备的金融企业资质、管理水平、人力资源等要素协同作用等资产基础法无法考虑的因素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影响，相比资产基础法，收益法评估价值更能比较客观、全面的反映目前企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因此，收益法的结果更适用于本次评估目的，故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

（二）定价情况

本次增资价格按照上述评估价值确定，增资完成后，西电财司注册资本由150,000万元增加至365,500万元。西电财司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增资金额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中国电气装备	—	—	225,721.35	149,855.00	41.00%
许继电气	—	—	32,977.34	21,893.46	5.99%
平高电气	—	—	32,977.34	21,893.46	5.99%
山东电工电气	—	—	32,924.09	21,858.10	5.98%
中国西电	146,200.00	97.47%	—	146,200.00	40.00%
中国西电集团	3,800.00	2.53%	—	3,800.00	1.04%
合 计	150,000.00	100.00%	324,600.12	365,500.00	100.00%

注：上述增资方、增资金额、增资后的股权结构等应以中国银保监会批准为准；若经批准的增资方、增资金额、增资后的股权结构等与上述情况存在差异，应以中国银保监会的批准对上述增资方、增资金额、增资后的股权结构等进行调整。

五、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签署主体

甲方：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二）增资扩股

甲方同意以货币方式认购乙方新增注册资本218,934,500元，对应的增资款为人民币329,773,389.24元，增资款超出其认购新增注册资本的金额110,838,889.24元计入乙方的资本公积。上述甲方拟认购的新增注册资本数额应以金融监管机构批准为准；若经批准的甲方拟认购的新增注册资本数额与上述情况存在差异，各方应以金融监管机构的批准对上述甲方拟认购新增注册资本数额进行调整。

甲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15个工作日内，通过自有账户将增资款一次性全额支付至乙方账户。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自甲方根据本协议约定将增资款全额缴付乙方后，甲方即成为乙方股东，根据法律法规及乙方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本次全部增资股东完成增资款实缴后，根据最终增资情况确定乙方股权结构及甲方持股比例，并将甲方列入乙方股东名册。在金融监管批准的前提下，积极推动本次增资扩股工作的完成，并积极完成后续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法律手续。

（五）违约责任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约，非违约方有权选